

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7 名，实际参会董事 7 名。董事鲍乡谊、独立董事刘文琴视频出席会议。经全体董事推举，会议由董事赵强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》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为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，需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选举董事长、专业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。因此，董事会豁免召开本次会议提前发出会议通知的要求，于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为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

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：

战略委员会由赵强先生、刘栋先生、孙慧女士组成，由赵强先生任主任委员；

审计委员会由崔艳秋女士、刘文琴女士、刘栋先生组成，由崔艳秋女士担任主任委员；

提名委员会由刘文琴女士、孙慧女士、刘栋先生组成，由刘文琴女士担任主任委员；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孙慧女士、崔艳秋女士、赵强先生组成，由孙慧女士担任主任委员。

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为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会选举赵强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（简历后附）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为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公司继续聘任刘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（简历后附）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刘栋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为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公司继续聘任何海先生和崔瑞丽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（简历后附）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何海先生和崔瑞丽女士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为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公司继续聘任康继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（简历后附）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康继东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证明》，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资格备案审核，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、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，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

员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康继东先生的通讯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991-6602888

传真：0991-6603888

邮箱：ghwl@chinaghfz.com

地址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北路 165 号中信银行大厦 40 楼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为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公司继续聘任高源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（简历后附）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高源女士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继续履职及作出承诺的议案》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流程，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（2023 年修订）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第

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继续履行相应的义务和职责并作出相关承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四、议案五、议案六、议案七及议案八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同日披露的《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7 月 25 日

附件：

1、**赵强**，男，汉族，1973年4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工学硕士，工商管理硕士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现任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；曾任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，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运营总监。

2、**刘栋**，男，汉族，1981年11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中级人力资源师，税务会计师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现任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；曾任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，运营投资部部长、副部长。

3、**崔瑞丽**，女，1972年11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硕士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现任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、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汇盈信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；曾任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

4、**何海**，男，汉族，1972年10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硕士学历，工商管理硕士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现任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董事长；曾任曾任乌铁局哈密车务段段长、乌铁局总工室副主任。

5、**康继东**，男，汉族，1989年12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工商管理硕士，高级经济师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现任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；曾任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主管、经理助理、副经理、经理。

6、**高源**，女，汉族，1973年9月出生，本科，注册会计师。现任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新疆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；曾任新疆汇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长、新疆汇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、广汇置业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